《通识教育课程：社会实践》课程设计及实施方案

（2017版）

《通识教育课程：社会实践》课程共36学时，计2学分，学生需按计划参加理论授课和社会实践活动，其中理论授课分为导论课与自选课。最终成绩将由学生各环节评分累计给定。累计积分高于60分，则课程成绩计为“合格”，低于60分则为“不合格”，最终以“P/F”评定并计入成绩大表。课程具体设计如下：

**一、课程对象**

已选课的上海交通大学全日制本科生一年级学生（包括全日制本科留学生）及往届未选课或重修的学生。

**二、课程环节**

（1）社会实践导论课

导论课为必修课，由分管校领导为学生授课，全体选课学生必须参加。

（2）社会实践分论课

学生可根据自己的兴趣和需求，选择一门课程进行选修，由专门人员进行考勤。通过课堂教学，使学生了解与掌握大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所必备的一些基本能力和素质，包括观察和思考能力、组织和领导能力、团队合作能力、沟通和调研能力、总结和提升能力、应急事件处理能力等。

（3）社会实践

在理论授课结束后，学生自行组团开展社会实践，原则上要求实践团队成员不少于 3 人。学院（系）团委指导学生完成选题、策划、组队、申报等工作。

暑假期间，各实践团队根据既定计划开展社会实践活动。通过实地参与社会实践，分析社会现状、思考社会问题，并尝试探索解决方案，完成实践调研报告。

实践结束后，实践团以团队为单位向团长所在学院团委提交团队实践总结材料；团队成员向所在团队提交自己的个人实践总结，由团队统一提交团长所在学院团委

**三、成绩评定**

（1）记分方法

本课程成绩采用两级制计分，即：合格/不合格（P/F）。在考核过程中，以百分制计算，理论授课出勤考核占20%，一次缺勤扣10分；团队实践考核占50%；个人实践考核占30%。学生的总成绩=理论授课出勤考核（20%）+团队实践考核评分（50%）+个人实践考核评分（30%）。

（2）评定主体

由确认立项时团长所在院系评定成绩。全日制留学生由留学生服务中心评定成绩。医学院学生由医学院进行考核。

（3）成绩提交

由学生学籍所在院系向校团委提交成绩。其中，转院学生成绩由其转出的院系进行提交。

**四、实施方案**

（1）社会实践导论

授课形式：大讲堂授课

授课教师：朱健

授课时间：2017年6-7月（具体另行通知）

授课地点：（具体另行通知）

（2）自选课程

选课时间：春季学期十八周（具体另行通知）

选课要求：学生登陆课程网站 http://tongqu.me，自主选择一次自选课程学习

授课形式：大班授课

授课教师：根据所选课程而定，具体安排届时请见公众号推送及选课网站（http://tongqu.me）

授课时间：小学期第一周

授课地点：根据选择课程而定，具体安排届时请见公众号推送及选课网站（http://tongqu.me）

授课内容：社会实践研究方法、技能辅导

（3）社会实践实施

活动时间：暑期

（4）社会实践答辩及成绩认定

教师：院系团委书记、院系辅导员、班主任

时间：2017年9月，开学初

地点：自行组织

形式：分组交流指导。在院系团委书记指导下，由辅导员及班主任组织学生，分组开展项目答辩选出的优秀实践项目经院系团委推荐后，参加学校层面的社会实践优秀项目评比。

**五、特殊情况说明**

1、少量学生参与暑期其他活动替代社会实践环节，将由校团委向院系团委提供名单。

2、大一没有选课但完成实践的学生，由学院团委提交相关证明，校团委向教务处提出补登成绩申请，教务处批准后补登成绩。

3、对于出现特殊情况无法按计划完成该课程学习的，本年该课程记为不合格，下一年度重修。

附件：

1. 2017年修读社会实践课程的全日制留学生名单
2. 上海交通大学关于留学生修读《通识教育实践课程：社会实践》的实施办法